

刘秀立

我年轻时，先后在爱同小学和英华学校下午班毕业。在英校求学时，我常常自修华文，看课外书，也写文章投稿到各家报馆，先后发表了三十多篇。无疑地，这使我对写作引起了莫大的兴趣。

修完英校剑桥文凭班后，我的父亲很需要我帮忙店务，不过，我还是常常喜欢写作，也翻译英文小说，多用“智忠”笔名投稿发表。

南洋大学创办时，我毫不犹豫地用尽理由说服父亲而争取到半工半读的机会，选读中国语言文学系而成为南大第一届毕业生。

几年前，南大同学们给我热情的鼓励，我终于选出十二篇作品出版专集——《在那遥远的地方》。

重逢

刘秀立

我因为经济环境不大好，所以除了把上午的时间用在大学念书外，下午的时间还得在一家出入口商工作。在这种处境之下，我每天一早都得从坡底的住家赶时间到南洋大学去上课。

今天早上用过早餐后，我照例赶到奎因街绿色巴士车站去。正想踏上一辆要去裕廊的巴士车时，我骤然听到背后有一阵叫声：

“小刘、小刘。”

我转头一望，原来是久别了几年的老吴，惊喜交集的情绪立即占据了我的心灵；我不由自主地缩回脚步。这时，老吴已经走上前来，我们就站在巴士车旁紧紧地互相握手；重逢带来了无限的喜悦。

“老吴！”我终于压抑满怀的兴奋挤出话来：“你什么时候到新加坡来？”

“将近一个星期。”他回答，接着拍拍我的肩膀说：“你还是和以前一模一样。”

“是吗？”我低头看看自己。

蓦地里。

“慧芳呢？”我好像想起什么似地这样问他。

“她……”老吴说着，转头向后看看，我才看到慧芳抱着一个约莫三岁的孩子站在路边。

“你们已经结婚了？”我问老吴。

“是的。”他答：“就在离开你家的第二年。”

这时，慧芳已经走上前来，我向她点点头。

“小玲，叫刘叔叔。”老吴对着那三岁的小孩子说。

“刘叔叔！”小玲叫了一声，又即刻害臊地向母亲怀里钻。

“噫！乖……”我抚弄着小玲的手腕说。

“小刘，你现在也教书了！”老吴瞪住我手上的几本书问。

“我！不，我还读书呢！你……”

辘辘的巴士车开动声打断了我的话儿，而且催促我赶快跑上车去，因为这是最后一辆开到南洋大学去的巴士。

“噢！我得去了！”我急着跃上车门，掉回头来嚷道：“今晚来找我吧！”

“老地方吗？”他也嚷着问。

巴士已经跑动了，我只好从窗口探出头来向他点着头。

在车上，蓦地里一颗石子投入我的心湖，激起了无数的一圈圈涟漪荡漾着……。

X X X X X X

那是一个中秋的晚上。

天空挂着一轮明月，皎洁又妩媚。大地上的一切都被照耀得那般温柔、可爱。弟妹们不知什么时候也染上了赏月的兴趣；吃过了月饼，吵着要我陪伴到海滨去赏月。老实说：我自己对月亮似乎结了缘，一向就对它有了莫大的兴趣；尤其是在这充满诗情画意的中秋夜里，更不愿意放弃“月到中秋分外明”的玩赏兴致；我于是带了弟妹们到海滨去赏月。

回家的时候，已经快十一点钟了。

“秀立！有朋友来找你。”母亲一看到我回来，便这样告诉我。

“是谁？”我感到奇怪说：“这么夜了，还有朋友来？”

这时，从书房里走出一个人来，我一看，原来是老吴。

“小刘。”他先叫我，“没想到我来吧！”

“噫！……”我有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“你来，给你看一样东西。”他拉着我走向书房去。我跟着他走到房门口望进去，不禁吃了一惊；一位披着两条辫子的女孩坐在沙发上，一看到我们便站起身来微笑地望着我们。

“这是慧芳。”老吴把我拉到她的面前，替我们介绍：“这是刘先生，我们是老同学，大家都叫他小刘。”

“小刘。”老吴接着说：“今晚想请你帮一个忙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我即刻回答：“做得到的，一定可以，你是知道的。”

“我们今晚想在你这儿留宿一个晚上，明早就走。”他说时，看看我，又望望他身边的慧芳。

“走？……”惊奇流露在我的眼角，我疑惑地说：“你们……想……离开……不让家里人知道……。”

“小刘，这是不得已的事。”老吴站起身来，一股的愤怒填满了他的胸膛向我说：“慧芳的父亲是个势利眼的老封建、老顽固。他不赞成我们的婚事，而且要压迫慧芳嫁给一个好闲好荡的少爷。他贪图有财有势，要把女儿当做一棵摇钱树，完全不顾到她将来的幸福。你想，你忍心眼看无辜的慧芳，牺牲在封建的家庭里吗？……”

悲愤的火焰阻断了满腹牢骚的发泄，再也不能说下去了。慧芳拿出毛巾，轻轻地替他擦掉从眼睛夺出的泪水。我呢？低着头，静静地一句话也没有说，实在也不

知道说什么好。

我想了又想，的确没有其他的办法可以给予他们更实际的帮助。结果把自己的床让给慧芳，老吴和我一起在书房里睡。其实我们都没有睡。

这个晚上，老吴把事情的始末都告诉我，万般思潮涌入了我的心里。

第二天清早，他们交给我一封信，叫我等他们走后才寄出去。

“给慧芳的父亲？”我说。

“是的。”慧芳点着头回答：“索性让他知道我们的离开是受压迫的。”

“我们该走了。”老吴握着我的手说：“非常谢谢你，再见。”

“再见，我为你们祝福。”我说。

老吴和慧芳就这样地逃出可怕的处境，跑到槟城去寻求新的生活，美好的将来。

X X X X X X

夜晚，我们刚刚吃过饭，老吴便来了，但不见慧芳和小玲。

“怎么！太太呢？”我问。

“慧芳跟她母亲到亲戚家里去了。”老吴说。

“哦！”我感到奇怪，心里想难道他们既然从封建魔掌中逃出来，现在又愿意自投罗网吗？

老吴看出我的疑惑，微笑地坐下来把他们离开后的情形告诉我说：“那天和慧芳到了槟城后，因为人地两

疏，所以好久都找不到工作。带来的钱在几个月里也花得快完了。我们只得尽量节省，那知道慧芳是过惯优裕生活的小姐，她受不了折磨，经不起难过，却认为和我离开家庭是为了一时的感情冲动，便整天和我吵嘴，甚至骂我没出息，终于有一天，当我出门去找职业时，她静悄悄地离开了我。”

“连一声都不告诉你？”我问。

“只留下一张字条。”老吴喝了一口咖啡说。

“那么，你们为什么会结婚呢？”我觉得十分奥妙。

“她走后，我也领悟到对她不够彻底了解。小刘，你说是吗？”

我点点头。

“后来，”他接着说：“有一天，我偶然碰到在小学念书的旧同学；好容易经过他的介绍，我才在一间小学工作。”

“慧芳呢？”我想起她来。

“她……”老吴低下头去，思索一下，告诉我：“她跑回新加坡时，那个有钱的少爷已经结婚了。她的母亲整天骂她有福不会享。慧芳有时闷起来，便去找朋友聊天，但也常常受到朋友的指责，讲她意志不坚，还劝她回去找我呢！”

“她真的就这样回去和你结婚了？”我问。

“那有这么简单的事情，其实，我也对她灰心了。”老吴回答后，突然露出笑容说：“我真不敢相信

她会写信给我自己认错，要求我原谅她。我起初只是置之一笑。但后来一连收到好几封信，信中充满了热腾腾的情感，好像一只负了伤的小羊在我面前哀鸣，可能是我太重于感情；结果回信给她，欢迎她再到槟城去和我重新认识。”

“慧芳真的改变了？”我问。

“我们经过一次波折后，彼此的感情实在更加浓厚。”老吴停了一下，仿佛在记忆中找到什么似的，接着说：“她还曾经告诉我：生活即是战斗，从痛苦中奋斗出来的生活，会更是美丽的。不久，我们就结婚了。”

我笑一笑，心里很替他高兴。

“上个礼拜，慧芳接到父亲的信说他病重，要我们来看他。原来患的是高血压症，给医生诊病服药后已慢慢复元了。”老吴说明他来新加坡的原因，接着高兴地说：“小刘，慧芳的父亲现在对我们都很好，你知道为什么吗？”

我摇摇头，觉得他们的婚事有点戏剧性。

“那个要娶慧芳的少爷结了婚后，不但在外面金屋藏娇，而且时常殴打太太，害得她好苦。慧芳的父母亲庆幸自己的女儿没有嫁给他。”

“慧芳的父母亲也庆幸你带走了他们的女儿。”我抢着说。

老吴听了向我笑笑，我也笑笑地瞪住他，两人沉入在默默无言中……

重逢带给我们无限的喜悦。